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天健会
审核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0 页
----------------------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7〕1-542号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核电）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及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中国核电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中国核电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相关资料一并申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中国核电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中国核电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独立地发表鉴证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中国核电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如实反映了中国核电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重揆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重揆
430100020002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东良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东良
310000073192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单位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将本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953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9,1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39元，共计募集资金1,319,049.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7,431.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301,618.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6月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用于该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印花税及发行上市手续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429.22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299,188.7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XYZH/2014A6038-11）。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7年6月30日 余额	备 注
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	81201560064993930000	391,700.00	80,137.69	
中国农业银行总行营业部	8160001040068860	270,800.00	3,397.10	
中国银行北京木樨地支行	346763942106	142,800.00	107.39	
中国建设银行中关村分行	11001007300053025236	114,700.00	98.62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7年6月30日 余额	备 注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复内支行	0200215319200034232	379,188.78	16.21	
合 计		1,299,188.78	83,757.00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不存在差异。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公司 2015 年 8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方案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60.10 亿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关于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审核报告》(XYZH/2015BJA90078)。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未用于其他用途。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尚余 82,055.80 万元未使用完毕，未使用金额及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6.32%，福建福清核电工程(二期)4 号机组、田湾核电站 3、4 号机组工程尚处于建设期，公司将按承诺投资金额继续投入。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00%(含 20.00%)以上的情况说明

明

海南昌江核电工程项目预计的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8.56%，该收益率是基于在一个完整经营周期内经营现金测算的。海南昌江核电工程项目 1、2 号机组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26 日、2016 年 8 月 12 日投入商业运行，尚无法核算该项目完整经营周期内的收益情况项目，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项目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729.06 万元、519.71 万元及-30,511.50 万元。若按完整经营周期测算，预计累计实现收益将低于承诺 20.00%以上，项目未达预计效益主要系项目产能未完全释放，发电量未达预期所致。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不适用。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1,299,188.7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217,132.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2015 年：1,084,902.78				
						2016 年：93,805.00				
						2017 年 1-6 月：38,425.2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福建福清核电工程(一期)	福建福清核电工程(一期)	94,800.00	94,800.00	94,800.00	94,800.00	94,800.00	94,800.00		1 号机组于 2014 年 11 月 22 号建成投产、2 号机组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建成投产
2	福建福清核电工程(二期)	福建福清核电工程(二期)	176,000.00	176,000.00	172,939.00	176,000.00	176,000.00	172,939.00	3,061.00[注]	3 号机组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建成投产、4 号机组计划于 2017 年下半年建成投产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3	浙江三门核电一期工程	浙江三门核电一期工程	142,800.00	142,800.00	142,800.00	142,800.00	142,800.00	142,800.00		计划于 2017 年下半年建成投产
4	海南昌江核电工程	海南昌江核电工程	114,700.00	114,700.00	114,700.00	114,700.00	114,700.00	114,700.00		1 号机组于 2015 年 12 月 26 日建成投产、2 号机组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建成投产
5	田湾核电站 3、4 号机组工程	田湾核电站 3、4 号机组工程	391,700.00	391,700.00	312,705.20	391,700.00	391,700.00	312,705.20	78,994.80[注]	计划于 2018 年建成投产
6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79,188.78	379,188.78	379,188.78	379,188.78	379,188.78	379,188.78		不适用
合 计			1,299,188.78	1,299,188.78	1,217,132.98	1,299,188.78	1,299,188.78	1,217,132.98	82,055.80	—

注：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福建福清核电工程(二期)4 号机组、田湾核电站 3、4 号机组工程尚处于建设期，公司将按承诺投资金额继续投入。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两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6 月		
1	福建福清核电工程（一期）	80.00%	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不低于核准投资估算中所确定的预期收益率 9.00%	81,877.11	121,147.88	75,634.30	278,659.29	是[注 1]
2	福建福清核电工程（二期）	72.73%	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不低于核准投资估算中所确定的预期收益率 9.00%	尚未建成投产	20,194.47	34,326.65	54,521.12	[注 2]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两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6 月		
3	浙江三门核电一期工程	尚未建成投产	项目核准投资估算中的预期收益率 9.00%	尚未建成投产	尚未建成投产	尚未建成投产	尚未建成投产	[注 3]
4	海南昌江核电工程	60.66%	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8.56%	729.06	519.71	-30,511.50	-29,262.73	否[注 4]
5	田湾核电站 3、4 号机组工程	尚未建成投产	资本金内部收益率(税后)7.41%	尚未建成投产	尚未建成投产	尚未建成投产	尚未建成投产	[注 3]
6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福建福清核电工程(一期)项目投资估算中所确定的预期收益率(税后)为 9.00%, 该收益率是基于在一个完整经营周期内经营现金测算的。福建福清核电工程(一期)1、2 号机组分别于 2014 年 11 月 22 日、2015 年 10 月 16 日投入商业运行, 项目 2016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7.84%; 项目未能核算 2015 年度、2017 年度完整经营周期内的收益情况项目, 项目 2015 年度、2017 年 1-6 月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81,877.11 万元、75,634.30 万元。

注 2: 福建福清核电工程(二期)项目投资估算中所确定的预期收益率(税后)为 9.00%, 该收益率是基于在一个完整经营周期内经营现金测算的。福建福清核电工程(二期)3 号机组于 2016 年 10 月 24 日投入商业运行、4 号机组工程尚处于建设期, 尚无法核算该项目完整经营周期内的收益情况项目, 项目 2016 年度、2017 年 1-6 月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0,194.47 万元、34,326.65 万元。

注 3: 浙江三门核电一期工程、田湾核电站 3、4 号机组工程尚处于建设期, 未形成生产能力。

注 4：海南昌江核电工程项目预计的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8.56%，该收益率是基于在一个完整经营周期内经营现金测算的。海南昌江核电工程项目 1、2 号机组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26 日、2016 年 8 月 12 日投入商业运行，尚无法核算该项目完整经营周期内的收益情况项目，项目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6 月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729.06 万元、519.71 万元及-30,511.50 万元。项目未达预计效益主要系项目产能未完全释放，发电量未达预期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9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成立日期 2011 年 07 月 18 日

合伙期限 2011 年 07 月 18 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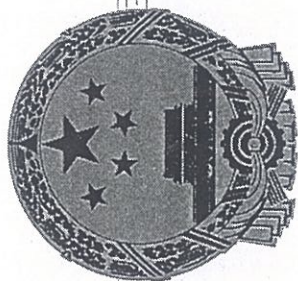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向核发营业执照的登记机关报送 2017 年 06 月 23 日 年度年度报告

<http://gsxt.zjaic.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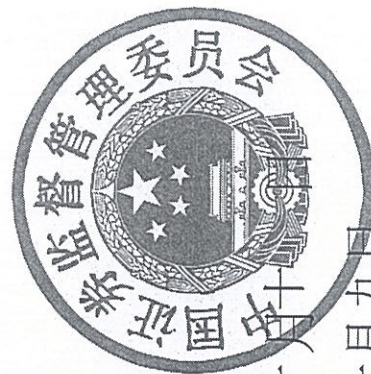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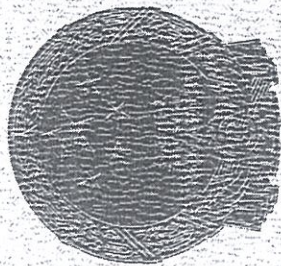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证书号: 4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九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胡少先
办公场所：杭州市西溪路128号9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33000001
注册资本(出资额)：人民币799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年6月28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审核之章(京)

证书序号：NO. 02594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3月7日

证书编号: 43010002000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7月



2014年4月10日



2016.3.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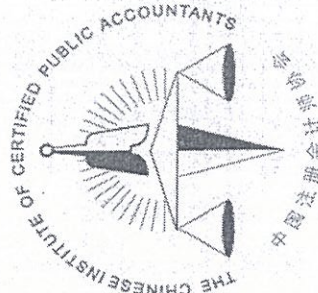
2015年4月2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周雪松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4-09-01
Birth date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103640901301
Identity card No.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HI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谢庆民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01-20

工作单位: 北京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110101198201200010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HI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年4月7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HI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3月22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HICPA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2012年12月20日

同意调入: 2012年12月20日